

证券代码：873563 证券简称：昆铝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申报坏账损失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核销坏账概况

公司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依法、合规的原则，对通过诉讼并经法院执行未能收回的应收账款 4,554,046.34 元，以及对方企业已注销或吊销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30,000 元和预付账款 64,027.81 元进行核销。

### 二、本次债权核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核销的坏账，均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坏账核销事项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决策程序

本次坏账核销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核销坏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各位董事认真核查公司本次核销坏账的情况，认为本次核销坏账的事实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核销的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会就该核销坏账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的核销。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各位监事认真核查公司本次核销坏账的情况，认为本次核销坏账的事实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核销的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公司监事会就该核销坏账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的核销，同时建议经营管理层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强应收账款风险的管理、控制。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